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1-006 号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 10 时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通过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通知。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为 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为 9 人。公司监事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阮鸿献先生主持。与会董事逐项审议了有关议案并做出决议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 2021 年 1 月 26 日为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31 名激励对象授予 87.8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 19.08 元。

《关于向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

- 1、《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 2、《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 4、《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 5、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6 日